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25-022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和变更日期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的变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准则解释第 18 号》中关于保证类质保费用的会计处理变更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追溯调整不

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等主要财务指标，不会导致公司最近两年已披露的年度财务报告出现盈亏性质改变。

对公司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具体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 年度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销售费用	200,494,614.75	-74,583,181.19	125,911,433.56
营业成本	1,516,150,108.05	74,583,181.19	1,590,733,289.24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